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ement (China) Holdings Corporation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之委任

董事會宣佈，王先生及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王偉先生(「王先生」)及李高朝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

王先生及李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偉，58歲，為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材股份」)副總裁。王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裁，並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任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中材股份監事，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起獲委任為中材股份副總裁。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中材集團，出任過南京水泥工業設計研究院副院長等職務，自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亦曾擔任中國非金屬材料總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王先生在業界累積了廣博的知識，是全國建材行業優秀企業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王先生現還兼任中國機電產品進出口商會副會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併購融資委員會執行委員、金磚國家工商理事會中方理事、中國建築材料聯合會副會長、中國水泥協會副會長。王先生一九八二年一月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主修水泥工藝專業，現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王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公佈日期，王先生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佈日期，王先生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而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已向王先生發出委任函，自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按照當中條文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前述委任函，王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300,000港元之酬金(或於不足一年內彼出任董事期間之按比例金額)，有關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責及職務及當前市況後釐定。王先生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於其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重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王先生之委任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任何事宜，亦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

李高朝先生，77歲，一九六零年畢業於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一九七三年赴美國田納西州凡德堡大學專攻經濟發展，取得第二個經濟碩士學位；回國後仍回任台灣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建設委員會」)，擔任經濟研究處處長，後升任副主任委員達八年之久；負責協調經濟政策。李先生同時也擔任台北銀行(現已民營化為台北富邦銀行)董事達八年，彰化銀行董事三年；瞭解國內外經濟與金融發展趨勢。李先生也一直兼任台灣大學教職，教授產業關聯理論，熟知產業間彼此的互相影響；公職退休後也曾在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擔任教授，教授與管理相關的經濟學課程。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出任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李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而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已向李先生發出委任函，自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按照當中條文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前述委任函，李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300,000港元之酬金(或於不足一年內彼出任董事期間之按比例金額)，有關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責及職務及當前市況後釐定。李先生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於其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重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李先生之委任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任何事宜，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王先生及李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旭平先生、張才雄先生、吳中立博士、邵瑞蕙女士、張振崑先生及林昇章先生；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為徐旭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德隆先生、黃英豪博士、王偉先生及李高朝先生。